

西峡县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涉及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4年版）

序号	部门	中介事项	行业主管部门	行政许可事项	设定依据	中介机构	收费标准	服务时间	规范要求	调整意见
1	县林业局	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林地现状调查表	林业主管部门	勘查、开采矿藏和各类建设工程占用林地审核	依据《国家林业局令》第35号 第七条（四）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作出的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者林地现状调查表。备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19年12号）取消一批证明事项中明确：取消“具有相应资质单位”这一限制条件。	提供符合《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规范》（LY/T2492-2015）的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或者使用林地现状调查表。	按照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林协协（2018）15号文件，经协议、招标、合同明确收费标准。	双方合同约定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项目申请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								
		地方级自然保护区设立部分的综合报告	林业主管部门	地方级自然保护区的设立、调整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1994年10月9日国务院令167号，2011年1月8日予以修改）第十二条第二款：地方级自然保护区的建立，由自然保护区所在的县、自治县、	提供符合地方级自然保护区设立部分的综合考察报告。	按照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林协协（2018）15号文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项目申请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	保留
		拟建机构或修筑设施对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林业主管部门	在林业部门管理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立机构和修筑设施审批	参照《国家林业局公告（2016年12号）》（《国家林业行政项目服务指南》）第27项：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林业部门管理的自然保护区、沙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审批	提供符合拟建机构或修筑设施对自然保护区自然资源、自然生态系统	按照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林协协（2018）15号文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项目申请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	
2	县农业农村局	现场勘验需群众或企业提供：种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南阳市畜牧局关于印发南阳市种畜禽场验收标准（试行）的通知》（宛牧畜〔2018〕12号）附件2、南阳市二级种猪场验收标准中必备条件 2.防疫：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依法设立并具备相应疫病检测、检验资质的检测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项目申请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	保留
		验资报告或财务审计报告	县财政局	劳务派遣经营、变更、延续、注销许可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 19号）第八条：申请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的，申请人应当向许可机关提交下列材料：（三）公司章程	经行业主管部门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及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按照《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项目申请报告，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	
3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验资报告、资产评估报告或财务清算报告或审计报告	县财政局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民办教育促进法（2018修订）》第十五条：申请设立民办学校的，举办者应当向审批机关提交下列材料：（四）学校资产的有效证明文件	经行业主管部门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及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按照《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自行委托具有资质的机构出具报告，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验资报告、资产评估报告或财务清算报告或审计报告	县财政局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民办教育促进法（2018修订）》第十五条：申请设立民办学校的，举办者应当向审批机关提交下列材料：（四）学校资产的有效证明文件	经行业主管部门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及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按照《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自行委托具有资质的机构出具报告，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4	县商务局	防雷防静电装置安全检测报告	县气象局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	中国气象局第24号令《防雷减灾管理办法》；GB/T21431—2015《建筑物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爆炸和火灾危险场所防雷装置检	依法从事一类、第二类、第三类规定的建设项目防雷检测的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国务院令570号）第二十四条 从事气象防护装置检测的单位应当	保留
5	县水利局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编制	市水利局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暂行规定》（2019修正）第六条，初步设计阶段：“初步设计任务应择优选择有项目相应资格的设计单位承担，依照有关初步设计编制规定进行编制。”	具有水利工程设计资质的机构	市场调节价；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收费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初步设计报告编制单位的资质符合现行的《工程设计资质标准》和《工程勘察资质标准》规	保留
6	县应急管理局	建设项目（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金属冶炼等）安全设施设计编制	县应急管理局	其他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对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36号第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一条至第三十四条；《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45号 2015年修正）第十六条	具有住建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按相应资质开展业务）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进行设计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	申请人自行选择设计单位，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的设计单位提供服务	保留
9	卫健委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年10月27日主席令第六十号，2018年12月29日予以修改）第十七条：新建、扩建、改建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技术引进项目（以下称建设项目）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单位在可行性论证阶段应当进行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医疗机构建设项目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向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提交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	有甲级、乙级评价资质的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放射治疗、核医学除外）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年10月27日主席令第六十号，2018年12月29日予以修改）第十八条：……医疗机构可能产生放射性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时，其放射职业病防护设施经卫生行政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第八十七条：对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控制的监督管理，由卫生行政部门依照本法的规定实施	有甲级、乙级评价资质的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3个月内出厂水、管网末梢水合格监测报告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性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1989年2月21日主席令第十五号，2013年6月29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饮用水供水单位从事生产或者供应活动，应当依法取得卫生许可证。”	CMA检测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饮用水供水单位合格监测报告	卫健委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延续）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1989年2月21日主席令第十五号，2013年6月29日予以修改）第二十九条：……“饮用水供水单位从事生产或者供应活动，应当依法取得卫生许可证。”	CMA检测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设备性能和防护检测报告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	1.《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46号）第十七条第一款：“《放射诊疗许可证》与《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同时校验，申请校验时应当提交本周期有关放射诊疗设备性能与辐射工作场所的检测报告、放射诊疗工作人员健康监护资料和工作开展情况报告。”	有甲级、乙级评价资质的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检测报告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	2.《关于印发放射诊疗许可证发放管理程序的通知》（卫监督发〔2006〕479号）附件第十四条《医疗机构《放射诊疗许可证》校验程序》	有甲级、乙级评价资质的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10	县自然资源局	公共場所卫生许可		公共場所卫生许可	1.《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国发〔1987〕24号）第四条：国家对公共场所以及新建、改建、扩建的公共场所的选址和设计实行“卫生许可证”制度。“卫生许可证”由县级以上卫生行政部门签发。	需要具有卫生防疫资质的技术服务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编制、审查	省自然资源厅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核发	2.《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11年3月10日卫生部令80号）第二十二条：……“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有效期为两年。《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有效期满前30日，应当向原发证机关申请校验。《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有效期满未校验的，视为失效。”	具备编制、审查建设工程设计方案相关资质要求的服务机构	参照豫发改收费〔2004〕1555号文件《河南省发展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依据相关国家及地方标准规范，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提供符合要求的建设工程设	
		临时用地土地复垦方案	省自然资源厅	临时用地审批	《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2012年12月27日国土资源部第66号令公布，2019年7月16日自然资源部第2次部务会议《自然资源部关于第一批废止和修改的部门规章的决定》修正）	具备方案编制相关资质要求的服务机构	用地单位与第三方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收费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土地复垦方案，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	保留
		土地评估	省自然资源厅	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试行）、《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范》	具备评估资质的评估机构	评估项目收费标准按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双方协商约定	自然资源部门委托有关机构编制	
		财务审计报告	县财政局	公开募捐资格审核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管理办法》（民政部令 59号）“第六条 慈善组织申请公开募捐资格，应当向向其登记的民政部门提交下列材料：（一）申请书，包括本组织符合第五条各项	会计师事务所	市场调节价；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收费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自行委托具有资质的机构出具报告，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指定中介机构提供服	

11	县民政局	验资报告或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报告或民办非企业单位注销清算审计报告	县财政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1号）第九条：“申请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举办者应当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下列文件：（一）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三）场所使用权证明；（四）验资报告；（五）拟任负责人的基本情况、身份证明；（六）章程草案。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1号）第二十二条第二款：民办非企业单位变更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登记管理机关、业务主管单位应当组织对其进行财务审计。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暂行办法》（民政部令第18号）第十二条：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住所、业务范围、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开办资金、业务主管单位发生变更的，除向登记	会计师事务所	市场调节价；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收费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自行委托具有资质的机构出具报告，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指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验资报告或审计报告或注销清算审计报告	县财政局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0号）；国务院令第666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一条申请登记社会团体，发起人应当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下列文件：（一）登记申请书；（二）业务主管单位的批准文件；（三）验资报告、场所使用权证明；（四）发起人和拟任负责人的基本情况、身份证明；（五）章程草案。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0号）；国务院令第666号《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第十一条：“申请登记社会团体，发起人应当向登记管理机关提交以下文件：（三）验资报告、场所使用权证明”。第十二条第二款社会团体登记事项包括：名称、住所、宗旨、业务范围、活动地域、法定代表人、活动资金和业务主管单位。第十二条第二款社会团体登记事项包括：名称、住所、宗旨、业务范围、活动地域、	会计师事务所	市场调节价；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收费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自行委托具有资质的机构出具报告，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指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12	县交通运输局	安全评价报告	县应急管理局	跨越、穿越公路修建桥梁、渡槽或者架设、埋设管道、电缆等设施，及在公路用地范围内架设、埋设管线、电缆等设施，或者利用公路桥梁、公路隧道、涵洞铺设电缆等设施许可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593号第二十八条第（二）项申请进行涉路施工活动的建设单位应当向公路管理机构提交下列材料：（二）保障公路、公路附属设施质量和安全的技术评价报告。	具备安全评价资质证书的机构	按市场调节价；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收费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按要求进行自行编制项目申请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						
		在公路增设或改造平面交叉口审批								
13	县发展改革委	《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确定的项目目录	县发展改革委	《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确定的项目审核（核准）	1.《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九条。 2.《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号）第二十六条。	具备相应工程咨询资质的机构	纳入财政预算	15个工作日	审批部门委托有符合相应资质要求的中介机构实施。	保留
		《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河南省）》确定的项目目录	县发展改革委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16年第15号）第十三条；《河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豫发改环资〔2023〕383号）第十六条。	具备相应工程咨询资质的机构	纳入财政预算	15个工作日	审批部门委托有符合相应资质要求的中介机构实施。	
14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屋面积测绘报告书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商品房预售许可核发 商品房预售许可变更（规划条件变更）	《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工作导则》（建房办〔2015〕45号）	具备测绘资质资质证书的单位，不指定中介机构	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收费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自行委托测绘公司出具预测报告，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15	县金融工作局	验资报告或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县财政局	融资担保公司的设立与变更审批	《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设立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的通知》（豫金发〔2019〕201号） 《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南省融资担保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2019年修订版）〉的通知》（豫金发〔2019〕200号） 《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办法〉、有关工作《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核规则》TSGZ6001-2019	具备法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	市场调节价，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收费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16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体检报告或健康自我承诺书或含有视力、色盲等健康证明或健康自我承诺书	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特种设备安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第十五条申请人应当向工作所在地或者户籍（户口或者居住证）所在地的发证机关提交下列材料： 《特种设备焊接操作人员考核细则》TSGZ6002-2010 第十七条报名参加考试的焊工，应当向考试机构提交以下资料：（一）《特种设备焊接操作第二十六条 申请复审时，持证焊工应当提交以下资料： （一）《特种设备经焊接操作人员复审申请表》（见附件6、1份）；	有体检资质的医院	市场调节价	提交报名时完成	申请人按照纲要要求自行决定体检项目	保留
		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提交依	县财政局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市场主体登记提交材料规范（2022年版） （1）公司设立登记提交材料规范	有验资资质的验资机构	市场调节价	提交募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时完成	申请人按照要求提交验资	
		文物调查报告、文物勘探报告、考古发掘、文物影响评估报告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八条：“根据保护文物的实际需要，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可以在文物保护单位周围划出一定的建设控制地带，并予以公布。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工程，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工程设计方案应当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级别、经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同意后，报城乡建设规划部门批准。”	无资质要求	市场调节价；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收费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仍需申请人提供文物影响评估报告，但申请人可按要求进行自行编制，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评估报告技术评审评估。	
		考古调查、考古勘探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八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基本建设工程中考古工作的指导意见》（文物保发〔2006〕4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377号）第二十条；《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2016年10月1日起实施）第二十条；《郑州市文物保护条例》	具备考古发掘资质的机构	国家定额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考古发掘报告，改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进行考古发掘。	

17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设立文物商店验资报告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设立文物商店审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2003年5月18日国务院令 第377号，2017年10月7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第四次修订）第三十九条设立文物商店，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有2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注册资本； (二)有5名以上取得中级以上文物博物专业技术职务的人员； (三)有保管文物的场所、设施和技术条件； (四)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资质要求	市场调节价；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收费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仍需申请人提供设立文物商店验资报告，但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服务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评估报告技术评审评估。	保留
		文物调查报告、考古勘探报告、文物影响评估报告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基本建设工程中考古工作的指导意见》（文物保发〔2006〕42号）；《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2010年10月1日起实施）第二十七条；《南阳市文物保护单位条例》。	无资质要具备文物勘探资质的机构要求	国家定额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文物勘探报告，改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进行文物勘探。	
		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工程勘察设计方案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及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十一条：“……对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修缮，应当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的级别报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批准；对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进行修缮，应当报登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批准……”。	无资质要求	市场调节价；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收费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仍需申请人提供文物保护单位修缮勘察设计方案，但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服务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评估报告技术评审评估。	
		文物调查报告、文物勘探报告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大型基本建设工程文物考古调查、勘探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第二十九条、第三十条规定；国家文物局《关于加强基本建设工程中考古工作的指导意见》（文物保发〔2006〕42号）；《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2010年10月1日起实施）第二十七条；《南阳市文物保护单位条例》。	具备文物勘探资质的机构	国家定额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不再要求申请人提供文物勘探报告，改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进行文物勘探。	
		建设工程设计方案、文物勘探报告、文物影响评估报告、考古发掘报告	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八条：“根据保护文物的实际需要，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可以在文物保护单位周围划出一定的建设控制地带，并予以公布。在文物保护单位的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工程，不得破坏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风貌；工程设计方案应当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级别，经相应的文物行政部门同意后，报城乡建设规划部门批准。”	无资质要求	市场调节价；通过合同或协议明确收费标准；	双方协商约定	仍需申请人提供建设工程设计方案，但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服务机构提供服务。保留审批部门现有的评估报告技术评审评估。	
18	西峡县国防动员保障中心	经审查合格的防空地下室施工图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	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同步建设审批（变更）	具备相应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资格的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决定。	保留
		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其审查意见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地下交通干线及其他地下工程兼顾人防空需要审查	城市地下交通干线兼顾人防空需要审查、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兼顾人防空需要审查	具备相应工程咨询、信的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政府投资条例》第九条、第十一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2007年中华人	
		初步设计文件及其审查意见	县发展改革委						《政府投资条例》第九条、第十一条	
		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其专家评审意见	县发展改革委							
		经审查合格的防空地下室施工图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城市单建地下工程兼顾人防空需要同步建设审查	具备相应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资格的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修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决定。		
人防防空工程质量检测报告或专项验收报告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人防防空工程报竣审批	人防防空工程报竣审批	具有质量鉴定资质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			
19	县司法局	资产证明或清算报告或审计部门出具的国资律师事务所审计报告	市财政局	律师事务所（分所）设立、变更、注销许可	《律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司法部令 第142号）第八条 设立律师事务所应当具备下列基本条件：（一）有自己的名称、住所和章程。（二）有符合《律师法》和本办法规定的律师；（三）设立人应当是具有一定的执业经历并能够专职执业的律师，且在申请设立前三年内未受过停止执业处罚；（四）有符合本办法规定数额的资产。第九条 设立普通合伙律师事务所，除应当符合本办法第八条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书面合伙协议；（二）有二十名以上合伙人作为设立人；（三）设立人应当是具有三年以上执业经历并能够专职执业的律师；（四）有人民币三十万元以上的资产。第十条 设立特殊的普通合伙律师事务所，除应当符合本办法第八条规定的条件外，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有书面合伙协议；（二）有二十名以上合伙人作为设立人；（三）设立人应当是具有三年以上执业经历并能够专职执业的律师；（四）有人民币一千万以上的资产。第十一条 设立个人律师事务所，除应当符合本办	会计师事务所	市场调节价	工作日；双方协商约定	申请人可按要求自行编制项目申请报告，也可委托有关机构编制，审批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特定中介机构提供服务	保留

西峡县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取消目录清单（2024年版）

序号	部门	中介事项	行业主管部门	审批事项（主项）	审批事项（子项）	设定依据	中介机构	收费标准	服务时间	规范要求	调整意见
1	县商务局	成品油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生态环境部门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首次申请（复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根据国务院2017年修订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七条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自行编制并直接向社会公开，无需审批部门审核或备案。	取消
					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迁建（复审）						
				成品油零售经营单点合并升级（复审）	成品油零售经营单点合并升级（复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批复	生态环境部门	预拌砂浆企业申请备案（初审）	预拌砂浆企业申请备案（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具有相应资质的机构	市场调节价	双方协商约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相关要求实施	取消